

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文件

沪城建院〔2023〕5号

关于张赞彬等同志职务聘任的通知

各部门、二级学院，各附属单位：

经研究，决定：

张赞彬同志任科技处（产教融合促进办公室）处长；

杨蕾同志任健康与社会关怀学院院长；

徐文越同志任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；

李涛同志任市政与生态工程学院院长；

王彤光同志任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副校长。

以上同志试用期一年，职务聘期为三年。

为落实二级学院党政班子成员交叉任职的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：

应雅泳同志兼任城市运营管理学院副院长；

张梅萍同志兼任数字建造学院副院长。

以上两位同志职务聘期为三年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城建职业学院

2023年2月22日

